

起点中文网  
www.qidian.com  
文在网  
Chinaso.com

三千万点击率的本土顶级网络奇幻巨著

# 亵渎

烟雨江南 著

战火·问情

2

朝華出版社

# 亵渎




烟雨江南 著

2

战火·何情



 朝華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裘读. 2/烟雨江南著. —北京:朝华出版社, 2005. 9

ISBN 7-5054-1371-6

I. 裘… II. 烟…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03052 号

## 裘读. 2

- 著 者 烟雨江南  
责任编辑 田 辉  
特约编辑 孙 勇  
装帧设计 姜利锐  
责任印制 高 楠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编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68433188(总编室)  
(010)68413840 68433213(发行部)  
传 真 (010)88415258(发行部)  
印 刷 北京市天竺颖华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640×960 1/16  
印 张 18  
版 次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54-1371-6/G·0740  
定 价 25.0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 褻瀆

##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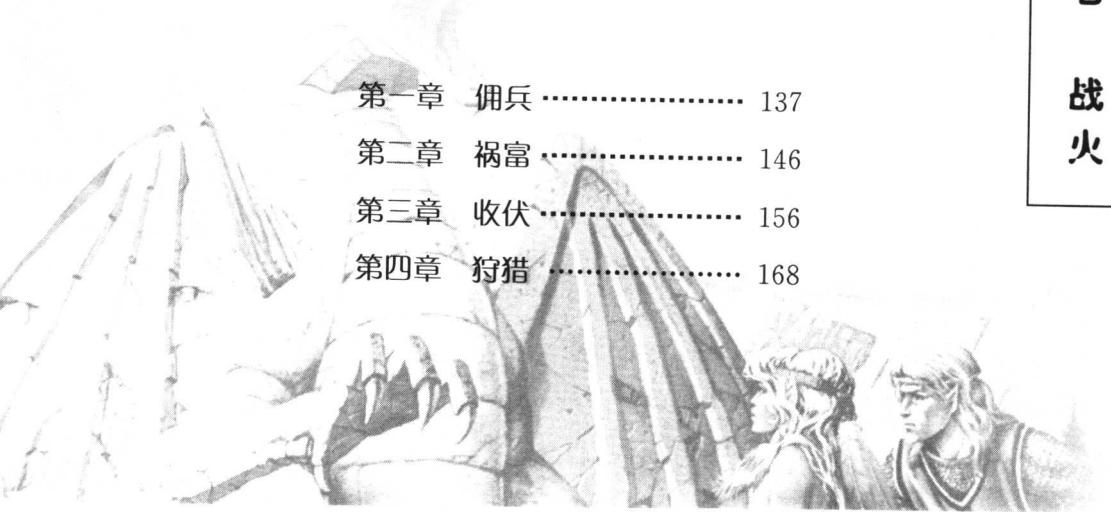
VIOLATING 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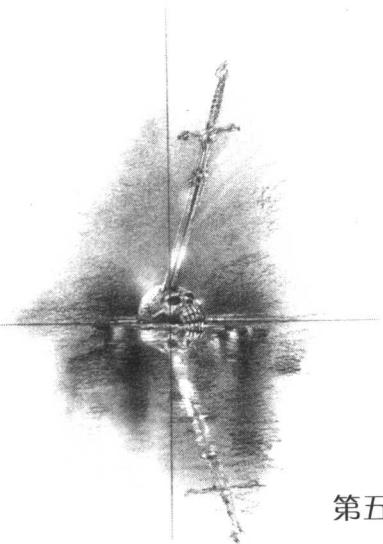
第二卷  
月陨

第十二章	潜潮	1
第十三章	争夺	11
第十四章	合谋	21
第十五章	魔女	31
第十六章	圣名	44
第十七章	别离	56
第十八章	后患	67
第十九章	杀意	76
第二十章	等待	86
第二十一章	攀附	96
第二十二章	起点	107
第二十三章	整饬	121

第一章	佣兵	137
第二章	祸富	146
第三章	收伏	156
第四章	狩猎	168

第三卷  
战火





第五章 暗火 ..... 178

第六章 溃败 ..... 189

第七章 蝶舞 ..... 201

第八章 尘定 ..... 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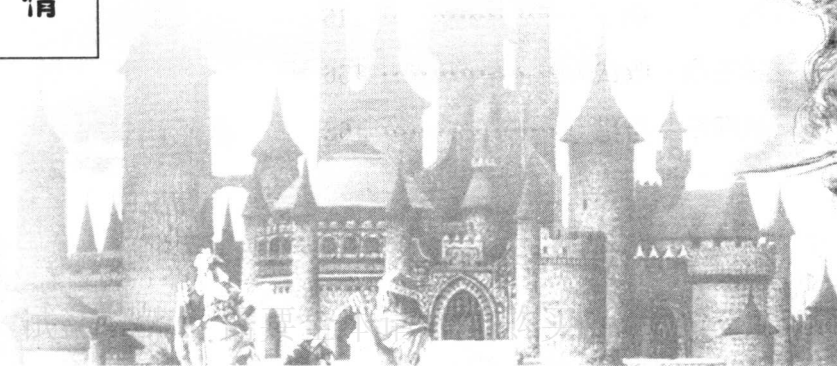
第九章 命运 ..... 228

第十章 赋闲 ..... 242

第一章 重生 ..... 255

第二章 离弃 ..... 267

第四卷  
问情



## 第十二章 潜潮



就在罗格还在晓行夜宿地往里尔城赶路的时候，埃特却正在精心打扮着自己。今年深蓝色是贵族中时尚的颜色，他也特别订制了一件深蓝色的披风。披风下是精美的墨绿色锁甲，金色的滚边显示出了主人的年少多金，再结合披风角上的魔法师的标志，埃特魔武双修的身份就呼之欲出了。

那把双手巨剑也经过重新地打制，数道流畅的金色花纹从剑柄一直延伸到剑身的三分之一处。这新增的花纹没有丝毫特殊的功用，只是单纯好看而已。费斯在给他打制的时候不住地叹气，最后恶狠狠地收了埃特二百个金币。自罗格的盔甲“轮回”与战斧“缚魂”打制完成后，费斯就定了个规矩，“战神之锤”的所有大小老板们要想打造装备，必须付钱。当然只是成本而已，想不付也行，分红时直接扣除。

埃特仔细地理好了衣服，在耳后涂上了一点点香水。据说这种“卡帝兰诗”香水可以挑动最冷淡女人的春情，是以奇贵无比。埃特用了三十个金币，也只买到了一小瓶，平日不到关键的出风头时刻，绝对舍不得用上一点。不过今晚不同，依莎贝拉终于答应了与他共进晚餐，让埃特那颗久处花丛的心雀跃不已。

自从雾幻被拉到“战神之锤”后，依莎贝拉就再也用不着去给埃特收拾房间了，这让埃特苦恼无比，又不能得罪脾气古怪的雾幻。只有在依莎贝拉每周例行三天去教会帮忙的时候，他





才能抓住机会不断骚扰。如今成功有望，他哪能不好好准备一番？

看着天色还早，埃特又仔细地在镜前整理了一番容颜。镜中人高大帅气，又带着一些粗犷，左脸上有一道淡淡的疤痕，平添了些许豪迈的魅力，嘴唇稍厚了些，不过不要紧，显得更有男子气概嘛。埃特十分满意自己的扮相，惟一不满的只是时间过得太慢，太阳死活挂在空中就是不肯下去。他在房中走来走去，时不时在镜前摆几个姿势，检查一下自己是不是真的高大英俊。

好不容易夜幕低垂，埃特立刻兴冲冲地跑出门去，高声叫仆人备马，然后一路蹄声清脆，绝尘而去。

一辆并不起眼的驿车停在了一座非常奢华的大酒店门口，门口的侍者显然训练有素，依然热情万分地迎了上来，拉开车门的动作非常优雅，躬身的幅度也不曾少了半分。一个身材不高，披着黑色套头斗篷的人从车中下来，打量了几眼酒店和侍者，满意地笑道：“这个‘海伦’酒店永远都是那么让人感觉舒服啊！上次来还是半年前的事了。”

车上又下来两个人，当先一人一头浅金色的短发，蓝灰色的眼睛深邃而沉静，后面那人是笔直的罕见披肩黑发，面容俊美得甚至有些妖气，眼睛乍一看去如同夜空的黑色，仔细观察才能发现其中透出深深的蓝色。这两人正是凯特和弗朗哥。神圣斗气有所成就之后，凯特的整个气质也有所改变，举手投足间显得一身的神圣肃穆。

“哈特主教，自从到了里尔城之后，兄弟几个手里一直没什么富余。现在‘战神之锤’生意不错，这才敢请哈特主教出来叙叙啊。若不是‘海伦’，一般小地方怎么配得上哈特主教的身份呢？”弗朗哥亲密地说道。

斗篷中的人正是格纳德·哈特主教，曾为众贵族恶少授过勋、淋过圣水的。三人在侍者引导下，直上五楼，寻了个清静的小房间里坐了下来。

这个房间略小了些，却是正对着里尔城最繁华的街区，从窗口望出去，一片灯红酒绿，热闹非常。屋中是复古的风格，

桌、椅、餐具都饰以繁复华丽的纹饰，好在屋中摆设很少，仅有一桌四椅，一个挂外衣的柜子而已，所以并不显得拥挤。墙壁上挂着一位绘画大师晚年疯狂时的作品，当然是仿作。在佛朗哥这等行家看来，这幅仿作已得了这位大师的神韵，绝对价值不菲，可是在凯特和格纳德·哈特主教眼中，此画不过是一些色块莫名其妙地堆在一起罢了。

小屋的地毯下面，刻着一个小小的魔法阵，可以完全阻止屋内的谈话传到魔法阵范围之外，这才是这个小屋的真正价值所在。维持一个魔法阵的费用很高，就是这种作用简单的小魔法阵也是如此。所以一般小富，是不敢在这种房间里吃吃饭、品品咖啡的。

菜色很简单，开胃菜过后，就是几道海味，一条鱼而已，只是绝对地新鲜。里尔城四面均离海有相当距离，此刻又是冬季，这些海物定是由快马毫不停歇地自海边一路运来，才能保持如此鲜活的味。若是冻过，口感就差得太远了。

酒是七十年以上的陈年葡萄酒，这也就罢了，进来上菜的侍女竟然是一位半精灵奴隶。精灵族与人类往来并不太多，是以混血的半精灵就更是稀少了。半精灵都是男的俊美，女的绝色，是各类达官显贵们绝佳的收藏品，此刻竟然有一个半精灵少女来做侍者，大大出乎了在座三人的意料。

就在三人迟疑不定的时候，一个人敲门进来，这人个子并不高，只是胖得厉害了点，足以把两个佛朗哥给装进去。就是高大健壮如凯特，塞进一个半也不在话下。大胖子脸上笑容之真挚欢畅，直追罗格，进来就与凯特和佛朗哥熟得不能再熟地打起了招呼。

“这两位定是凯特骑士和佛朗哥骑士了，果然是英俊风流，风采不同凡响啊！小人荆戈，现在为我家老板管理着‘海伦’。至于这位先生，小人虽然不识，但一看就是久居高位，气度不俗，站在您的面前，连小人都好像能沾一点神的荣耀啊！先生难不成是一位光明魔法大师？”

格纳德·哈特不过是个八级牧师，光明魔法只能使到四阶，连中师都称不上，何况大师？但是这从未谋面的胖子荆戈





竟然一见面就发现自己用的是光明魔法，当下内心无比欢喜，难道说近来魔力大进，自己竟然不知？

格纳德·哈特主教对这荆戈立刻好感大增，凯特和佛朗哥倒是心存疑虑。荆戈发觉二人神色不善，马上道：“小人老板是斯坦尼奇老爷。我家老爷前天收到在‘战神之锤’订制的货物之后，欢喜得不得了。特意吩咐小人请‘战神之锤’几位大人来‘海伦’消遣一下，并且吩咐以后大人们光顾‘海伦’的话，一律对折。小人还未来得及亲自邀请，谁知二位已经来到小店了。呵呵，小人曾和每一个下人详细描述过几位的相貌，是以二位一到，下人们就立刻通知小人了。”

二人这才疑虑尽消，凯特笑问道：“你家斯坦尼奇老爷呢？”

荆戈答道：“我家老爷今天约了阿比亚蒂侯爵，好像是去‘暗夜精灵’了。”

佛朗哥和凯特对望一眼，诡秘地嘿嘿起来，笑得荆戈满头雾水。

荆戈离去后，三人挥退了半精灵侍女，开始边吃边议。格纳德·哈特主教顺手重重地在那个半精灵的屁股上捏了一把，弄得她痛叫一声，才心满意足地放她离去。

主教大人对这里的菜色非常满意，一个人几乎打扫了整盘的银冰虾，那条极北冥海的特产鲟龙鱼也吃掉了大半条。凯特和佛朗哥二人对主教大人大大加吹捧，开始时还颇有节制，后来见到主教的吃相，开始肆无忌惮地拍起马屁来，不一会儿拍到主教大人法力高强，别说红衣主教手到擒来，就是教皇大位，也不是没有想头。没想到这句马屁触动了主教大人的心事。他仰头一口葡萄酒，将口中满满的鲟龙鱼肉冲下肚去，然后放下杯子，长叹一声。

原来这位主教大人今年已经五十一岁了，追随伯克红衣大主教也超过了二十个年头，多年来一直是伯克的头号心腹，在巴伐利亚公国教区中，是一人之下，众人之上的角色。伯克红衣大主教已经五十七岁了，七年前就成为了红衣大主教，获封巴伐利亚公国教区。想当年，伯克也是第二年轻的红衣大主教，光明魔法造诣高深，十六级的魔法造诣在教会中称号仅次

于教皇而已。然而七年下来,伯克在红衣主教中的排名不升反降,竟由第八位滑落至第十一位,教皇已多次对伯克无法将光明教会的神光扩展至整个莱茵同盟表示了强烈的不满。

俄狄大神殿一役原来也让伯克欣喜不已。这不知从何而来的圣女威娜小小年纪,竟也有十六级光明魔法的造诣,假以时日,光明教会出位女教皇也不是不可能。然而布伦红衣主教死后,教皇居然提拔了一个年仅三十六岁、名不见经传的主教填补了红衣主教的位置。在赐与红衣主教法袍的仪式上,那人竟然展示了高达十七级的神力,再次让伯克心惊。依伯克原本的打算,教皇也不过是十六级神力而已,又已是九十高龄,想必光明魔法造诣不进反退,虽然伯克自己这些年也没进步,压过已经老态龙钟、日益糊涂的教皇还不是问题吧。但此人一现,伯克原来的如意算盘立刻全然落空,从此开始敛财渔色,自暴自弃起来。

伯克教皇无望之后,转而迁怒于这位哈特主教大人,痛斥他只会吹牛拍马,神力低微,做事毫不得力。哈特也是异常委屈,伯克红衣大主教要是不好这口,自己怎敢天天拍马?又有哪一次不是把伯克拍得舒舒服服的?至于神力低微、办事不力,你二十年前就已经知道了,怎么今日才想起来?当然哈特只敢心里发发牢骚,嘴上还是马屁如潮,直把伯克再次拍得浑身舒坦,这才离去。

但从此以后,伯克转而大力提拔新人,现在与哈特并列的两位主教不到四十,然而精明干练,神力高强,都是十二级的光明法师。伯克有什么重要事情,都慢慢地交给这两人去办,哈特早已被冷落在一旁。

格纳德·哈特主教果然才华有限,这点事情,啰啰嗦嗦两个小时才算说完。等凯特和佛朗哥二人好不容易理出了头绪,哈特主教已经醉倒,倒在桌上爬不起来了。

凯特扶起了哈特主教,转而向楼上走去。佛朗哥跟在后面,低声说:“同其他两位主教比起来,这位哈特主教已经不得势了,我们这么用心结纳,耗费不低,值得吗?”

哈特主教虽然沉重,但对凯特来说还算不上什么。凯特摇



了摇头，也压低了声音道：“我老子反复跟我说过，那些身居高位的人物，不管看起来如何昏庸无能，必有过人之处。另两位主教我们也都见过，的确是精神强干、年轻有为，但是总是觉得他们锋芒太露，傲气十足。我们就算去结纳，大把的金币堆上去了，人家心里可不一定有我们的位置啊。真若有事求到他们，到时一定又是一副嘴脸。”

佛朗哥恍然大悟：“你说得也是。现在想起来，哈特主教行事果然要有分寸得多。主教虽然也贪财好色，但并不提出过分的要求。呵呵，这倒是我势利了，另两位主教正在风生水起的时候，必然看不上我们。”

凯特此时上到六楼，在侍者的示意下，推开了一间豪华客房的门，将哈特主教放在沙发之上，这才道：“是啊，反正我们现在也没有多少需要教会帮助之处。单从结交这点来看，哈特主教要更令我信任一些。”

佛朗哥让侍者将那个半精灵少女叫来，吩咐她一定要服侍好哈特主教，这才和凯特推门离去。

半精灵少女脱去了烂醉如泥的哈特主教的衣服，去浴室放热水去了。她刚一离去，哈特主教就翻身坐了起来，看着凯特和佛朗哥离去的门口，满意地点头笑笑，后又仰天躺倒，自去享受这一夜的温柔了。

夜深的时候，正是“暗夜精灵”最为红火的时候。门口一片独占的停车广场已尽显气派，每当夜幕低垂之时，这广场上必然停满了各色华贵的马车。若是那些小富小贵的，没钱装饰车马，这个时候都不好意思从此地路过。然而此刻又有两辆毫无装饰的马车静静地停在“暗夜精灵”的大门口，从马车上分别下来一胖一瘦两人，见面相视一笑，把臂言欢，共进大门，正是巨富斯坦尼奇和阿比亚蒂侯爵。

二人的车夫神情颇有些倨傲，自有侍者引导他们将马车停在“暗夜精灵”后院的小停车场中。“暗夜精灵”虽然各式服务包罗万象，然而皮肉生意太过有名，那些真正有身份的大贵族心向往之，但表面上还得装出一副不屑一顾的样子，偶尔来上一次，都是偷偷摸摸如做贼一般。这后院的小停车场就是专为

这些人而设，场中车辆都是质朴无华、全无装饰纹章之类的东西。可是那富贵气息，单从拉车的马的神骏上就不可抑制地透露出来。

斯坦尼奇和阿比亚蒂侯爵多年相交，明里暗里也曾相斗不休。斯坦尼奇胜在财势宏大，岁入丰盈。而阿比亚蒂侯爵则是家族历史悠久，领地辽阔，几百年身家积累下来，各式各样的无价传家之宝也不知有多少，所以也不曾落了下风。

二人包下了“暗夜精灵”最富丽堂皇的一套房间，商谈起侯爵领地今年的收成问题来。这套房间与其说是套房，倒不如说是一小座豪宅。大厅即足够三五十人开上一个派对，另附有三间卧房，各自备有独立的浴室。室内大到水晶魔法吊灯，小到几上摆放水果的瓷碟，都不是中等人家享用得起的。

历年以来，侯爵领地的粮食和其他作物六成是卖给斯坦尼奇的，二人在年初即议定价格数量，至收获季节再行交付，斯坦尼奇只需预付全款的一成即可。对侯爵来说，这样一来，领地内大部分收成都有了固定的收益，再也不用他烦心买卖的问题。斯坦尼奇则一方面保证了货源充足，另一方面，他也有足够的人手和经验应付市面粮价的波动。事实上，由于这位斯坦尼奇老爷垄断了公国过半的新粮，这国内粮价走势，倒有很大部分要看他的脸色才成。

由于多年合作，二人三言两语就搞定了今年的合约问题，于是今晚的正戏上演了。

一位清秀的侍女领着一排妖娆的女郎走进了大厅，供二人选择。“暗夜精灵”出手果然不同凡响，这些女郎中居然有两个半精灵和一个真正的黑暗精灵！那黑暗精灵两边裸露的肩头上烙着魔法符号，显然是用来抑止她的魔力和控制她以防止逃跑的。至于其他人类女孩儿，或清纯，或媚艳，或优雅，或楚楚可怜，神态举止各不相同，都是各自类型的极品。

二人互相谦让一番，最后还是由斯坦尼奇先行点选。大胖子伸手一指，就定在了黑暗精灵身上。阿比亚蒂眉毛一挑，知道这胖子来者不善。雌性的黑暗精灵不仅是天生的魔法师，还是超卓的战士，这被捕获的黑暗精灵虽然不知道被用什么方法





给控制住了，然而天生的体力和反应优势仍在，若想在床上征服这等妖精，绝不是“猛男”二字可以形容的。往日这胖子中看不中用，也就能折腾上一杯热茶的功夫，哪敢挑上这妖精？难道他真的是老当益壮，还是寻到了什么滋补圣品？侯爵心机深沉，心下犯疑，脸上却不动声色，点了一个楚楚可怜的，年纪十六七上下的少女。

斯坦尼奇也是心里一惊，那少女也是闻名“暗夜精灵”的难以驯服的角色，她貌似纯真，实际泼辣异常，若是男人表现差些，她事后必定破口大骂，并广为传播。然而正因如此，反而让大小贵族巨富们俱以征服她为荣，自此门庭若市。

轻轻转动着拇指上一个硕大的戒指，斯坦尼奇顿时心定。这戒指制造精美，造型夸张，一颗巨大的火油钻更是非常夺目。这还是罗格走前亲自定下的设计方案，真是合意到了大胖子心里的每一个角落。斯坦尼奇哈哈一笑，拉着那黑暗精灵走进房间去了。

看着大胖子消失在卧房里，阿比亚蒂侯爵不自觉地用拇指捻着中指上的一个戒指，嘴角冷笑了一下。这枚戒指由双色金打制而成，一排细碎的火钻镶嵌出了侯爵姓名的首字母。整个戒指并不起眼，纯以线条优美、设计简洁取胜，正是佛朗哥定下的方案。

无边的春色在房间中蔓延开来。二人的卧房都有意地不曾关门，一阵阵令人心旌动荡的娇呼、呻吟此起彼伏，相互映衬。

半个小时如逝水一样无声无息地过去了。一个侍者悄悄将大厅的门推开一线，听见里面激战仍然惊心动魄。他一脸艳羡，又是一副不敢置信的表情，悄悄地带上了门。

魔法火焰的摇曳中，斯坦尼奇觉得整个房间的景物都似乎在微微地晃动着。他已经是气喘吁吁，大汗淋漓。身体下面的黑暗精灵已经软瘫在床上，黝黑且细腻光洁如缎子般的皮肤上布满了豆大的汗珠。此时她早已经无力再配合斯坦尼奇的动作，只是无力地躺着，任凭斯坦尼奇疯狂地冲刺着。

斯坦尼奇也是有苦说不出，虽然有这“战神之锤”的魔法戒



指“不老仙泉”在撑着，但他毕竟不是铁打的，最多外表是铁，里面可还是玻璃芯呢。撑了这么久，怎么对面那老小子还生龙活虎的，有什么古怪不成？

终于斯坦尼奇再也支撑不住，牛吼数声，一泄如注。他喘息稍停，侧耳听去，那边已无丝毫声音，不由地心下大喜。身下那黑暗精灵有气无力地道：“那边，五分钟之前，就已经，结束了。大人，您，您真的是人类？”斯坦尼奇哈哈狂笑，肥大的身躯轻盈地跳落在地上，屋里杯碗盘碟丁丁当当的一阵乱响。

他胡乱披上了衣服，兴冲冲地冲入了大厅，见阿比亚蒂侯爵面如死灰，正坐在沙发上喘气。旁边那小美人则如同没了骨头，软软地靠在侯爵身上，眼睛半睁半闭的，一丝神采都没有了。斯坦尼奇多年来在床上功夫方面一直被阿比亚蒂侯爵牢牢压在下面，此番一朝复仇，心中愉快无以复加。

斯坦尼奇瞄了一眼壁上魔法沙漏，见定格在一小时零五分钟，不禁又笑得跟朵花一样。侯爵虽然又气又恼，但此番将身边这小妖精收拾得服服帖帖的，也算是收获不小。两人互相打量，都对对方突然如此勇猛大惑不解，无意间看到了对方手上的戒指，那红艳艳的火钻颜色让二人心中都是一跳。不过都是老奸巨滑之辈了，他们谁也不会说破这点。

好不容易胖瘦二人喘息稍定，披衣离去。走廊门厅中的侍者们望向二人的眼神都是又惊又羡，又让胖瘦二人的虚荣心极大地满足了一回。二人一走，那两只小妖精就被侍者、侍女们团团围住，不停地盘问起来。连“暗夜精灵”的主管也闻得消息，匆匆赶了过来。那两只小妖精神情委顿，如同几日没睡觉一般；手脚无力，走路也须得人扶。众人见得此景，各种版本的谣言自然漫天飞舞起来。

这种事情，在贵族圈子中传得最迅速。

第二日午后时分，几乎每一家有头有脸的贵族家中下午茶会的主题都是斯坦尼奇和侯爵老树发芽，神勇无比，征服“暗夜精灵”两大小妖精的故事。更有无数听了故事的夫人、小姐们坐在马车上，匆匆赶往亲朋好友那里拜访，好能把这个惊人的消息从自己口中添油加醋地述说出去。



斯坦尼奇和阿比亚蒂侯爵家突然门庭若市，无数曾经的和现在的所谓好友们纷纷要求拜访。更多的贵族们在门房处留下了名帖，希望能在合适的时间得到下午茶或者是共餐的邀请；如果可以，更希望二人能够赏光参加他们家族的聚会。而那些身份资格不够得到邀请的贵族们，则是想方设法打听二人的亲族旁支，然后登门拜访，希望零零星星地能得到些小道消息。

夜幕在流言飞语中又降了下来。晚上谣言的两个配角、“暗夜精灵”的两个小妖精，同时宣布休息一周，不再见任何客人。这就好比在秋后干燥的森林中投下了一个火把，流言的烈火立刻熊熊燃烧了起来。

斯坦尼奇和阿比亚蒂幸福地烦恼着。两人万不成想一夜风流比拼竟是这个结果，那些不太相熟的也就罢了，有些几十年的世交可是不好打发的。两人经不住夜以继日无休无止地折磨，终于在第三天里和几个最亲近的人吐露了秘密。

市上火钻突然价格飚升，精金也是如此。“战神之锤”访客也骤然多了起来，人潮来往，川流不息。各色马车将“战神之锤”门口挤得水泄不通，为争一个位子，车夫们往往还要口角一番。

刚刚赶回王都的罗格风尘仆仆地站在第五大道的另一头，不能置信地看着“战神之锤”门口那座由密密麻麻马车排成的“森林”。他揉了揉眼睛，再仔细地看了看，方才确信这真的是第五大道，马车森林中那座三层楼宇真的是“战神之锤”。

## 第十三章 争夺



接连几天来，众贵族恶少们人人都被拖得筋疲力尽。敢于上门订货的主顾，都是非富即贵，随便哪一个都不是可以轻易得罪了的。然而想不得罪人，谈何容易？哪一位的订货都不好不接，开始还有材料不足做借口，隔上一天，来客们就都自带了足够的火钻、精金过来。既然不得不接下单子，取货时间谁早些谁晚点可就又是一个大学问了。来宾人人高心傲，互不服气。若要说这财务副大臣、国公禁卫骑士团长或者是法政专员谁比谁的地位更高一些，更不好得罪一点，非是几十年的官场老吏，还真是分辨不出。

这其中的学问，非只在于权位高低、位置重要，还须视大公对其人宠信程度、该人本身才学品行如何、至爱亲朋中又有何人位高权重、家族血缘中哪位地位尊崇，等等，等等，不一而足。甚至某某人的妹妹、女儿姿容绝色，尚未许人，都成了一个考虑因素。

这些因素，单论是一回事，综合起来，难度就又上了一个台阶。不光看目前，还要看长远。当前时局大势下，哪家日后会兴旺发达，哪家又渐失宠信，假以时日，定要衰亡，都要分得清清楚楚，看得明明白白。要不然一朝得罪了某人，说不定就此被记恨于心，过了几年，风水轮流转，待那人上台得意的时候，“战神之锤”的日子一定不会好过。

来宾当中还有些有着几世深仇大恨的，什么你的祖父抢先





买了我爷爷订的好马，又什么我父亲家境不好时变卖了家传珠宝，被你家买去，如今要赎，却死不归还，等等。结仇的理由千奇百怪，甚至还有需要追溯到八百多年前的。本来罗格等人对这些陈年旧事没有丝毫兴趣，但在争戒指这件大事上，世仇双方都是绝对不肯让步的。为了说服罗格等人，双方反复数落对方是如何地背信弃义，而且家传渊源，劣迹是从祖上就流传下来的，连血管里流的血都是恶魔的紫色，这戒指可无论如何不能卖给对方，免得上当受骗，又举出无数例子佐证。几天下来，几个贵族恶少们倒是知道了无数豪门世家背后种种匪夷所思的丑闻，眼界为之大开，也算是小有收获。

众人竞相争抢之余，这价码也不免越抬越高了。能够早些拿到这“不老仙泉”魔戒，不仅仅是财力雄厚的证明，更渐渐成了一种身份地位的象征。总算众人神通广大，知道这“战神之锤”后台大老板是奥菲罗克，不好意思上门强索硬要，但软求硬泡的功夫，也让人着实吃不消。

贵族恶少们实在是作茧自缚，头痛之极。倒不是他们忽然良心发现，不想再宰人，而是实在交不出东西来。这种戒指打制极为费时费力，这段时间以来，除了斯坦尼奇和阿比亚蒂侯爵的那两个戒指，费斯就只多打造出了一枚来，就是这枚也还得再过两天才能全部完工。这还是夜以继日，几乎不眠不休开工的结果。众恶少看着费斯布满血丝的双目，也不好意思再来催工。

四年多来，费斯虽然炼金技术突飞猛进，但是魔力增长缓慢，不过从九级长到十级罢了，距离十一级，还有相当遥远的一段距离。费斯倒也不急，相对魔法来说，炼金和魔法阵才是他平生兴趣所在。

费斯对于他自己无力施展的魔法，自然把握不到其中的精微奥妙之处，所以对如何在魔法装备中应用五级以上的魔法，他所知寥寥。修炼魔力可没有速成捷径，费斯这闷骚更不是勤勉刻苦之人，冥想是三天两头地停一停，要想修到十二级，能够使用六级魔法，真是不知道要等到何年何月。所以费斯打造出的封存高阶魔法的装备，都是些大陆货色，没什么可以出彩的